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經濟環境

全球經濟環境日趨嚴峻，尤幸本港經濟仍然穩健，繼2010年經濟增長7.0%之後，2011年亦保持5.0%的溫和增長。本港經濟於2011年初增長趨勢強勁，但下半年受日益嚴重的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以及美國和其他發達國家經濟復甦步伐緩慢所拖累，對外貿易增長放緩，拖慢整體經濟增長。然而，本地經濟仍能抵抗逆境，勞工市場的情況持續改善，住戶入息上升，消費信心穩固，帶動私人消費顯著增長達8.6%，而政府消費則穩步增長1.8%。縱使商品出口因需求下跌而表現疲軟，本地經濟增長某程度上彌補了這方面的倒退。

通脹壓力於2011年上半年仍然高企，年底已呈放緩跡象。2011年全年通脹率為5.3%，較2010年的1.7%為高。本港股市全年表現頗為反覆，價格整體下跌，大致與全球主要金融市場的表現一致。本地房地產市場仍然暢旺，2011年上半年維持上升趨勢，下半年則由於平穩樓市政策出台、全球經濟增長前景疲弱及按揭條款收緊而開始降溫。

香港銀行業經營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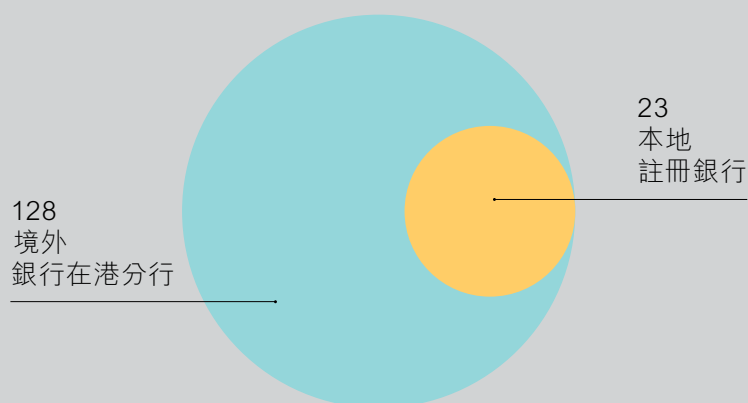
面對歐洲主權債務危機的陰霾，本港銀行業2011年表演仍然強健。零售銀行平均流動資金比率(38.0%)遠高於法定最低水平(25%)，資產質素令人滿意，2011年底特定分類貸款比率處於0.59%低水平，較2010年底0.77%為低。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資本皆十分充裕，2011年底的綜合資本充裕比率為15.8%，第一級資本充足比率則由去年的12.2%微升至12.4%。盈利增長方面，2011年零售銀行本港業務的整體除稅前經營溢利上升18.0%，除稅後平均資產回報率則與去年相若，為1.01%。

貨幣政策於2011年維持寬鬆。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一直低企，2011年底的三個月銀行同業拆息徘徊於0.33%。然而，由於零售銀行調高利率以吸引數額較大及較長期的存款，反映零售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綜合利率，於2011年底上升超過兩倍至大約0.5%。聯繫匯率制度下，港元匯率起伏大致反映美元兌其他主要貨幣的走勢。

計劃成員概況

截止2012年3月底，存保計劃共有151名成員，較去年145名為多。本年有7名新成員獲批准成為持牌銀行並加入計劃，1名舊成員因合併收購行動而退出。151名成員銀行中，23名為本地註冊銀行，128名為境外銀行在港分行，分別與本港零售銀行及批發銀行的數目大致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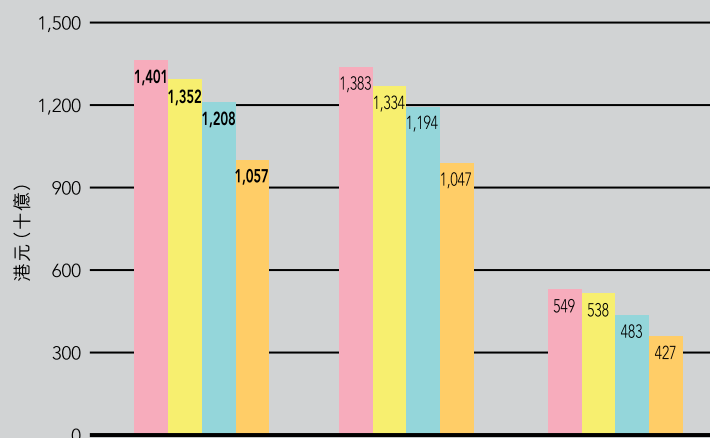
成員銀行數目（截止2012年3月31日）



根據成員銀行提交的相關存款申報表，2011年相關存款總額為14,010億港元，較2010年13,830億港元增加1.3%。成員銀行提交的統計數據顯示，大約90%存戶受存保計劃全面保障。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成員銀行持有的相關存款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2011	2010	2009
首5名成員	75%	76%	78%
首10名成員	86%	86%	88%
首20名成員	97%	96%	98%
所有成員	100%	100%	100%

成員銀行之間的相關存款分佈與去年相若，大型零售銀行佔業內相關存款總額85%，中小規模零售銀行佔12%，而批發銀行佔餘下的3%。與過去數年情況接近，相關存款額最多的20名成員銀行仍佔業內相關存款總額超過95%。存款增長方面，中小規模零售銀行錄得相關存款增長率5%，明顯高於大型零售銀行的1%。

存放在大型零售銀行及中小規模零售銀行的相關存款

(十億港元)	2011	2010	±%
大型零售銀行	1,197	1,187	1%
中規模零售銀行	160	153	5%

加強存款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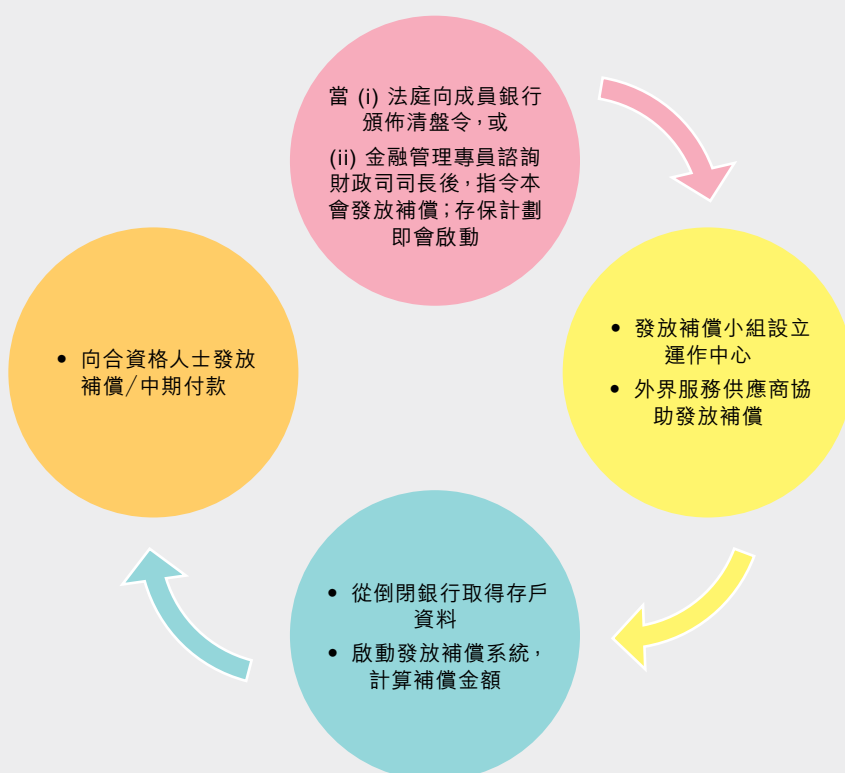
金融穩定委員會對各成員地區的存款保險制度進行審查，本港亦積極參與是次同級審查，以促進國際準則的執行。審查以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及國際存款機構協會共同頒佈的《核心原則》為標準，評估金融穩定委員會各成員地區的存款保險制度，並總結2008年全球金融危機促成的存保改革是否有效。透過參與金融穩定委員會同級審查隊伍的工作，本會合力推動了各地區更積極實踐《核心原則》，並辨識需提供進一步指引的範疇，以協助各地區更有效遵守《核心原則》或國際最佳準則。同時，本會汲取是次經驗，準備根據《核心原則》為本港存保計劃的設計進行綜合評估。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確保存保計劃能及時發放補償

發放補償的準備

「發放補償的準備」指本會在銀行倒閉時，履行職責向受影響存戶迅速發放補償的能力（此過程一般稱為「發放補償程序」）。整體而言，這個過程需要適當的人才、程序及系統，以確保存保基金可於短時間內付款予需要補償的存戶。如下圖所示，發放補償程序需要數個因素互相配合，方能迅速開始及完成發放補償。



發放補償架構

本會採用虛擬式組織架構，恆常聘任一批深入了解業務的核心員工執行存保計劃，並透過合約安排，建立外界服務供應商（統稱為「發放補償代理」）網絡以組成發放補償小組，增加靈活性。當基金因銀行倒閉而需要作出補償時，本會將動員發放補償代理網絡來計算及向存戶發放補償。

為達成本會的運作目標，本會制定及維持一套發放補償政策及程序守則，以指引發放補償小組有效地處理及執行發放補償行動。發放補償系統按照發放補償程序而設計，足以處理大量存戶紀錄並計算其補償金額。

資訊系統規定的指引對發放補償的準備十分關鍵。成員銀行須於其資訊系統中保留存戶紀錄，並在本會計算補償金額時，迅速提供所需資料。

本會於本年度其中一項重大進展，是成功完成對發放補償政策及程序的大幅修訂，提高發放補償的效率。此次修訂乃根據發放補償演習及模擬測試所得經驗而制定，當中包括訂明指引，為本會行使優化存保計劃賦予額外權力，以簡化補償計算程序，釐定這項權力的應用原則及方法。

發放補償的政策、程序及流程

發放補償屬跨界別行動，不同的發放補償代理需同時進行一系列相互關連的行動。存保計劃啟動時，本會的目標是盡可能迅速及準確地計算補償金額並向存戶發放補償。發放補償代理將根據《發放補償程序守則》及其他相關參考資料，達致完善發放補償行動。本會汲取過往演習的經驗，為存保計劃啟動前後分秒必爭的行動制定協調方案，並就發放補償的各個關鍵階段訂明重點管控措施。發放補償的流程複雜而專門，包括收集補充資料及辨認有權獲取補償的人士，因此本會亦針對發放補償的流程進行了多次模擬測試，並根據測試結果制定新程序，就評估信託帳戶、委託人帳戶及已提供擔保存戶的補償金額事宜，釐定必要的額外程序。

本會憑着負責任及具透明度的方針行使優化存保計劃賦予本會的新權力，制定了兩套簡化評估補償金額程序的指引，訂明本會應根據何種原則及方法，合理地估計戶口累計利息及或有負債。本會把指引納入政策及程序守則前，已諮詢銀行業界及清盤業務從業者的意見。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確保存保計劃能及時發放 補償

發放補償機制

有效使用資訊科技是維持健全發放補償機制的重要一環。因此，本會定期檢討發放補償系統，確保系統具有足夠的容量及處理能力，以及最新的操作軟件。本會系統已於本年升級，加快數據裝載速度，提供更多報表功能，並提升易用性，以協助本會迅速計算補償金額。

向存戶發放補償的其中一個方法，是郵寄支票並附以報表，列出用作計算金額的戶口資料。就此，本會審查並加強了印刷支票及報表公司對發放補償所做的準備及協調安排，確保這些公司有能力和穩妥而迅速地大量印刷及郵寄工作。

本會已與多家會計師及律師事務所簽訂合約，以進一步增強發放補償代理網絡，避免本會需要發放補償代理服務時，面臨後勤資源不足的風險。

演習及程序預演

本會於2011年舉行了兩次專題演習，主要針對存保計劃啟動前後的事件管控、評估及發放中期補償金額的程序，以及本會與發放補償代理之間必須的協調工作。參與演習者包括新加入的會計師事務所、報表印刷公司等，亦包括曾經參與過往演習的發放補償代理（例如資訊科技公司、熱線中心營運商及持續業務運作服務供應商）。參與演習者事先已接受程序及系統訓練。演習為發放補償代理提供應付模擬危機的機會，而結果亦顯示本會有能力根據已定的政策及程序準則，與發放補償代理合作，成功發放補償。

發放補償行動將由一家會計師事務所負責整體項目管理，在本會的指引下監督其他補償代理的工作。因此，有必要確保會計師事務所熟悉發放補償的政策及程序。本年，本會邀請一家未有參與去年演習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程序預演，讓該事務所得以重溫其在發放補償過程中的職能及關鍵流程。



主席和總裁參與發放補償演習

遵例審查及模擬測試

為有效發放補償，本會需及時取得倒閉成員銀行完整準確的存戶記錄。本會定期透過遵例審查，核實成員銀行能否符合資訊系統的規定。本年度共進行了六次遵例審查，每次審查包括核實成員銀行須向本會呈交的數據格式是否正確，以及該等數據的完整性及準確性。目前已進行的審查結果顯示，成員銀行的遵例水平整體上令人滿意。本會已要求成員銀行就審查中發現有不符合指引規定的情況提供補救方案，並對成員銀行實施該等補救行動的進度作出監管，以確保能及時堵塞漏洞。

成員銀行於遵例審查中提供的完整客戶記錄亦同時用於進行模擬測試。模擬測試確保發放補償系統一直維持在就緒狀態，能及時處理任何成員銀行龐大數量的產品及存戶組合。模擬測試亦就發放補償代理執行若干發放補償程序的詳情，提供一個平台作核實。例如，在其中一次模擬測試中，本會評估了一所會計師事務所實行有關累計利息估值的新指引時，所用程序是否有效。



定期進行模擬測試有助確保存保計劃能及時發放補償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確保存保計劃能及時發放補償

可用的預設融資機制

一旦本會需按存保計劃規定發放補償，本會須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倒閉的成員銀行的存戶作出補償。本會在外匯基金設立了達港幣1,200億元的備用信貸，以符合存保計劃發放補償時的資金需求。發放補償過程中可能產生的成本及虧損由存保基金承擔。

建立存保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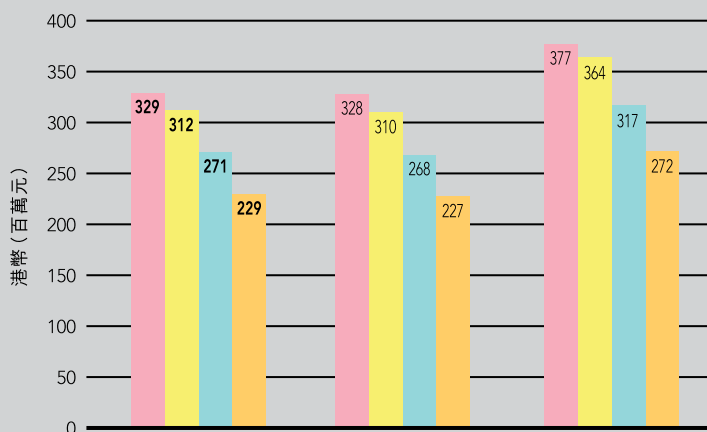
資金來源

存保基金的資金來源主要有兩方面：成員銀行每年向本會繳付的供款，以及存保基金的投資回報。

呈報相關存款

成員銀行須於每年第四季呈報持有的相關存款金額。呈報的金額連同由金管局提供的監管評級，會成為釐定成員銀行下一年度應付供款金額的基準。

成員銀行供款
(以持有的存款計算)



佔總額百分比	2012	2011	2010
首5名成員	70%	69%	72%
首10名成員	82%	82%	84%
首20名成員	95%	95%	97%
所有成員	100%	100%	100%

評估及收取供款

本年向成員銀行收取的供款金額共港幣3.29億元，較去年上升0.6%。成員銀行已根據存保計劃供款條例，於2012年第一季支付所有供款。首20名成員銀行之供款仍佔總供款額約95%，跟相關存款分佈相若。

為確保成員銀行呈交的相關存款申報表數據準確無誤，本會自2007年起，一直根據審核申報表政策，要求成員銀行定期審核其相關存款申報表。由於匯報相關存款金額的基準改變，以及保障上限提高至港幣50萬元，成員銀行的存款概況亦有改變，因此本會於2011年重新審視並更新相關審核存款申報表的政策，以確保有適當的基準要求成員銀行委托核數師審核其申報表的準確性。

2012年，總共有40名成員銀行須就其申報表的準確性向本會提交審計報告。審核結果整體上令人滿意，並無發現對本會收取的供款金額造成重大影響的錯漏。完成審核後，按港幣50萬元保障上限呈報的相關存款當中，超過99%已經核數師審核，本會相信這能為業界應付供款總額的準確性提供佐證。

存保基金投資

金融市場不穩定，加上存保基金主要的投資目的是保存資本，本年度本會維持審慎態度，遵循《存保條例》所載的投資限制及存保基金投資政策，採取保守的投資策略，以預防市場情緒突變可能造成的虧損。投資控制政策已就投資的風險評估、監控措施及負責人員的職能分工，訂下明確指引，本會的投資活動亦嚴格按照指引進行。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確保存保計劃能及時發放補償

由於年內港元多數貼近聯繫匯率的弱方兌換保證，加上短期外匯基金及美國國庫券提供的利息持續處於低位，存保基金資產主要以存款持有，且大部分以港元計值，僅極少結存以美元計值。雖然投資環境非常不穩定，但綜觀全年，存保基金仍取得0.2%的投資回報。

存保基金現金及投資比重 (截至3月31日)

港幣 (百萬元)	2012	2011
現金及存款結餘	1,811.3	1,535.9
證券投資	0.0	0.0
總額	1,811.3	1,535.9

存保基金現金及投資的貨幣組合 (截至3月31日)

港幣 (百萬元)	2012	2011
港元	1,810.9	1,535.5
美元	0.4	0.4
總額	1,811.3	1,535.9

加強公眾的認識及了解

成立傳訊與教育小組

要取得存戶對存保計劃的信心，讓存保計劃能有效促進銀行體系的整體穩定，公眾對存保計劃特點的高度認識及了解可謂至關重要。

建基於過往幾年的推廣工作，公眾對存保計劃提供的保障已有相當認識。為了讓大眾傳播媒體較少接觸到的市民增加存保計劃的認識，及令普羅大眾認識存保計劃的重點，本會制定了新措施去進一步接觸群眾。

這包括成立由資深專家組成的傳訊與教育小組向本會建議宣傳及公眾教育的策略和推行方法，並就更有效運用資源給予意見，盡可能讓最多目標受眾接收到本會資訊。

展開宣傳工作接觸市民大眾

年內本會分兩階段展開大規模宣傳計劃，以維持公眾對存保計劃及其主要特點的高度認知。宣傳計劃涉及多種媒體，當中以電視為主。本會製作了全新主題的電視廣告，重點宣傳不同貨幣的存款均受保障。根據過往民意調查反映，這項保障重點未為廣大市民熟識。同時，本會亦製作了一系列以熱門問答遊戲節目形式的廣告，與主題電視廣告相輔相承，為優化存保計劃的內容提供全面的訊息。



提醒公眾有關存保計劃主要特點的電視廣告畫面截圖

本會亦透過電台、報章及印刷品、公共交通及互聯網等其他大眾媒體，宣傳存保計劃。



在各式宣傳媒體均可見存保計劃的鐵豬錢罌標記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加強公眾的認識及了解

透過外展宣傳活動與市民溝通

根據傳訊與教育小組的建議，本會於年內舉辦了多項的公眾教育及外展活動，包括舉行社區講座和生動的短話劇，向學校、教科書出版商和報章編輯發放教育配套材料，並於香港電台的不同頻道，播放特別為年輕人、學生、新來港人士及長者等目標受眾而設計的短劇，宣傳存保計劃資訊。此外，本會亦在工會及非政府機構發行的刊物，製作刊登宣傳資訊，向社區不同群體傳播更詳細的存保計劃訊息，加深他們的認識。



在學校及社區舉辦各種外展活動

本會亦正着手招聘新隊伍，負責執行針對不同群體的社區教育工作及外展活動，希望藉此加深他們對存保計劃的了解。



載於非政府機構出版刊物的廣告



為進一步普及對存保計劃的認識，本會與成員銀行合作，向這些成員的客戶推廣存保計劃。成員銀行對此亦非常支持，將宣傳單張及其他季節性紀念品，在旗下分行派發。



由成員銀行向公眾派發的節日紀念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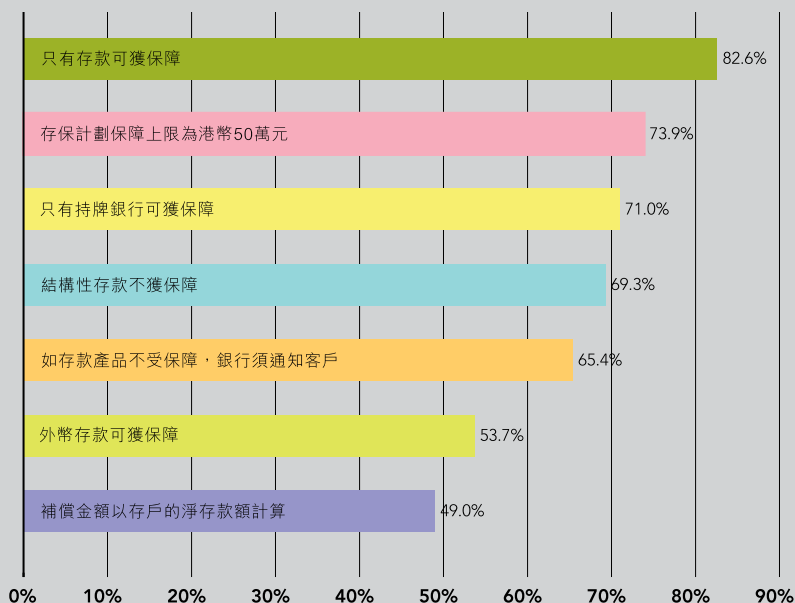
宣傳活動的成效

自存保計劃於2006年開始運作以來，本會一直委聘獨立研調機構進行民意調查，以清楚公眾對存保計劃的認識及了解程度，並評估宣傳活動的成效。

2011年12月進行的民意調查結果令人鼓舞，超過75%受訪者表示知悉存保計劃。另外，認識優化存保計劃的受訪者當中，逾70%知道2011年1月起生效的新訂保障上限為港幣50萬元。公眾對存保計劃各種主要特點的認識程度亦不錯。今後，本會將更集中宣傳存保計劃的保障範圍，確保存戶更全面了解計劃。本會將繼續利用調查結果，調整及改善日後的溝通及宣傳策略。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對存保計劃不同特點的了解程度 (2011年12月)



註：百分比以知悉存保計劃的市民人數為基數

存保計劃成員及加強的產品申述規則

本會於2006年首次發佈《存保計劃申述規則》，管理存保計劃成員就其成員身份及所提供之金融產品的受保障情況作出的申述。《存保計劃申述規則》的優化措施已於2011年1月1日生效，主要包括：

- 要求成員銀行就每次存款交易知會存款未獲保障的客戶；
- 對獲得存保計劃保障的存款作正面披露；
- 限制使用「結構性存款」字眼；及
- 在規定的時間內以指定方式回覆客戶對於金融產品受保障情況的疑問。

為監管成員銀行對優化申述規定的遵守情況，成員銀行就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期間的運作，進行了自我評估審核。此外，年內進行了一系列的現場審查，更深入了解成員銀行對《申述規則》的遵守程度。本會檢視了有關的自我評估審核和現場審查結果，結果顯示成員銀行整體的合規程度大致令人滿意，目前為止亦無發現未有遵守規定的嚴重個案。

與其他安全網提供者的關係

與香港金融管理局的合作

本會及金管局均為香港金融安全網的提供者，擁有共同的目標——促進銀行體系的穩定。為確保達到此重要目標，本會及金管局已就雙方在履行各自職能時如何合作簽署《諒解備忘錄》。此外，根據《存保條例》，本會須透過金管局執行職能。因此，本會及金管局已就金管局應提供的協助取得共識，本會並已獲外匯基金提供備用信貸，以便於遇有銀行倒閉時有足夠流動資金發放補償。本會與金管局於去年根據《諒解備忘錄》的條款緊密合作。

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關係

在出現銀行倒閉時，於若干情況下，存戶的存款或其中一部分會同時受到存保計劃及投資者賠償基金的保障。投資者賠償基金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而成立，旨在為證券或期貨投資者提供補償。為了確保不會向存戶重覆發放補償，本會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已就協調工作及交換資料方面制定安排，並已將之納入本會、證監會及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獲證監會認可管理投資者賠償基金的公司）共同簽訂的一份《諒解備忘錄》中。當中特別列明遇有銀行倒閉事件，一般而言，存保計劃會先向存戶發放補償。為避免重覆發放補償，雙方會交換相關資料。

國際合作

作為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的會員，本會積極參與由該協會、其成員存款保險機構及其他國際組織舉辦的會議及研討會，在國際層面交流有關存款保障的知識及見解。本會深明緊貼國際發展的重要性，以在金融危機出現時及在善後工作中能於國際間發揮更好的協作，並透過與各地存款保險機構交流有關各國的改革方案的成功例子，推陳出新，促使香港的存保計劃更為健全。

2011-2012 年度運作 及工作回顧

國際合作

於2011-2012年度，本會的人員參加了多項國際會議，包括：

- 由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及金融穩定研究所在瑞士巴塞爾舉行主題為有效存款保險制度的核心原則的評估方法研討會；



總裁戴敏娜女士（第一行左六）出席在瑞士巴塞爾舉行的研討會

- 在波蘭華沙舉行的第十屆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年會及會員大會；
- 由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在台灣台北舉行的存款保險評估及基金管理研討會；



總裁戴敏娜女士（左三）擔任講者

- 在日本大阪舉行的第六屆日本存款保險局圓桌會議；及
- 由馬來西亞存款保險機構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主題為有效存款保險制度的核心原則的符合性評估研討會。



主席陳黃穗女士（第一行左五）及總裁戴敏娜女士（第一行左四）出席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的研討會